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权益分派方案
的专项意见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或是“主办券商”）作为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股份”或是“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对东方股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出具专项意见如下：

一、挂牌公司现金分红方案概述

东方股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如下：

总股本	210,000,000 股
参与分派股数	210,000,000 股
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	248,333,272.01 元
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50,842,788.16 元
每 10 股派现金额	1.70 元
现金分红总额	35,700,000.00 元
现金分红总额占未分配利润比例（合并报表）	14.38%
现金分红总额占未分配利润比例（母公司）	70.22%

二、主办券商意见

（一）财务情况

公司近两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货币资金	7,788.41	29,374.91
资产总额	268,947.31	295,033.17

负债总额	186,595.37	213,050.61
股东权益	82,351.93	81,982.56
营业收入	123,315.13	128,068.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05.30	5,87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9,459.29	37,057.33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总体变动不大，股东权益略有增长，公司全年经营稳定，资本结构、偿债能力保持相对稳定的状态。

（二）公司经营计划、后续资金安排相匹配

公司近年来经营情况良好，本次分红为积极响应市场和监管关于分红的号召以及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红利。公司目前暂无大额固定资产投资需求，2024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4,920,349.25 元，现金较为充裕，本次分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影响。

（三）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已连续多年进行权益分派，股东对现金分红的预期较高，公司前次权益分派为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良好，为合理回报股东，提高股东对公司的满意度，兼顾外部投资者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增强广大股东的获得感，故进行本次分红。

（四）总结

综上，主办券商认为：东方股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与公司业绩、财务状况相匹配，充分考虑了生产经营计划、后续资金安排及现金分红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生产运营产生的影响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

（本页无正文，为【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衢州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权益分派方案的专项意见】的盖章页）

